

2020 年度
桓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本级决算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职责
- 二、机构设置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单位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第五部分 附件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职责

1、贯彻执行住房和城乡建设方面法律、法规，起草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的规范性文件。拟订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发展战略、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研究提出住房和城乡建设重大问题的政策建议。配合有关部门做好优化营商环境有关工作。

2、负责推进全县新型城镇化建设，提高城镇化质量。组织开展新型城镇化战略研究，提出加快新型城镇化工作的政策建议。组织拟订新型城镇化发展规划和配套措施，督促落实新型城镇化发展有关政策。

3、指导城市建设工作，拟订全县城市建设相关政策并监督实施。负责制定城建重点项目年度投资计划，依法管理和使用城市维护建设资金。组织实施县级投资的城建重点项目以及县政府安排的重大城市基础设施项目建设。指导全县环卫设施建设工作。负责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市政、园林行业管理工作。负责城乡建设档案管理工作。监督、指导各镇（街道）城乡建设档案管理工作。负责地下管线建设管理的协调工作。负责城乡建设档案和地下管线信息综合管理系统及共享平台的建设和管理工作。参与城市规划和土地利用总体规划的审查。会同有关部门负责城市地下空间的开发和利用。

4、指导全县建筑活动，组织实施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项目招标投标活动的监督执法。负责拟订全县建筑业的行业发展规划和产业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监督管理全县建筑市场，组织拟订规范建筑市场各方主体行为的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组织协调建筑

企业参与国际工程承包、建筑劳务合作。负责建筑工程质量安全监督管理，组织拟订全县建筑工程质量、建筑安全生产和竣工验收备案的政策、规章制度并监督实施。负责拟订工业企业内新上房屋建筑工程及与其配套的线路管道和设备安装工程（含装修、拆除）、构筑物、工业设备基础或基座工程（含拆除）的安全生产政策、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承担县建设工程安全生产委员会办公室的日常工作。

5、组织实施工程建设实施阶段的国家、行业、地方标准及国家、省、市统一定额，组织实施一次性补充计价依据。拟订工程造价管理制度，指导、监督各类工程建设标准定额的实施和工程造价计价，组织发布工程造价信息。

6、负责全县建设行业科技管理、节能减排工作，会同有关部门拟订建筑节能的政策、规划并监督实施，组织实施重大建筑节能项目。负责拟订住房和城乡建设科技发展规划和政策并监督实施，指导科技成果转化推广工作。

7、负责拟订全县城市设计、工程勘察设计行业、工程抗震设防相关政策并监督实施。负责全县工程勘察设计行业管理工作。负责建设工程消防设计审查验收相关职责。负责结合民用建筑修建防空地下室设计审查工作。负责政府投资大中型建设项目初步设计工作，参与概算方案的审批。负责房屋建筑和市政工程抗震设防监督管理工作，组织编制城乡建设抗震防灾规划并监督实施。负责历史优秀建筑保护、城市雕塑工作，会同有关部门负责历史文化名城（镇、村）、街区保护和监督管理工作。

8、负责拟订全县村庄和小城镇建设政策并指导实施。指导农村住房建设、农村住房安全和危房改造、村镇建设试点工作。指导小城镇人居环境改善工作。

9、负责拟定全县房地产业的行业发展规划和相关政策并组织实施。负责规范房地产市场秩序，组织拟订房地产市场监管政策并监督实施。组织制定全县房地产开发、房屋租赁、房地产估价、房屋中介管理、国有土地上房屋征收与补偿的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负责房屋交易和产权管理相关工作。

10、负责全县城镇中等偏下收入和低收入家庭住房保障工作，研究拟订全县住房保障相关政策、规划并监督实施。会同有关部门做好中央、省、市、县城镇保障性安居工程资金安排并监督实施。负责全县住房制度改革工作。

11、负责拟订全县物业服务行业发展规划和标准，制定物业管理相关政策并监督实施。负责物业服务企业经营活动的监督管理，拟订物业专项维修资金缴存、使用、管理规章制度并监督执行。指导物业公共部分及公用设施设备交付管理。

12、负责拟订全县燃气、供热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负责全县燃气、供热行业管理工作，对全县燃气、供热企业实行特许经营管理。负责燃气、供热企业经营活动的监督管理，制定服务标准并组织实施。负责氢能在公用事业领域中的应用管理工作。参与制定行业发展调控措施。

13、负责管理权限范围内的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企业、单位（机构）的资格管理工作。负责管理权限范围内的住房和城乡建设

设行业从业人员的岗位培训、从业资格和执业资格管理工作。

14、贯彻执行城乡建设领域相关法律法规，集中行使法律法规明确由县级承担的执法职责，具体负责部门职责范围内的行政执法工作（不含移交至县综合执法局的事项），负责县域内重大案件查处工作，落实上级督办的执法案件。

15、负责全县住房和城乡建设领域人才队伍建设，开展住房和城乡建设方面的交流与合作。

16、负责对本部门职责范围和分管行业领域的安全生产和生态环境保护工作进行监督管理。

17、负责建筑业、房地产业、物业管理、房产中介、燃气、供热行业等行业发展与统计工作。

18、负责全县人民防空全面工作。

19、负责本部门和所属单位党的建设。负责县住房和城乡建设行业“两新”组织党建工作。

20、完成县委、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任务。

二、机构设置

本单位内设 15 个职能科室，分别是：办公室（挂财务审计科牌子）、政策法规科、城市建设科（挂公用事业管理科牌子）、村镇建设科（挂新型城镇化办公室牌子）、人民防空协调管理科、建筑市场监管科（挂质量安全监管科牌子）、房地产市场监管科（挂住房保障协调科牌子）、桓台县公用事业服务中心、桓台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保障服务中心、桓台县人民防空事业发展中心、

桓台县森源林场管护中心、桓台县市政管理处、桓台县排污管理站、桓台县少海公园管理办公室、桓台县红莲湖公园管理办公室。

桓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本级决算包含局本级、局属单位桓台县公用事业服务中心、桓台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保障服务中心、桓台县人民防空事业发展中心、桓台县森源林场管护中心、桓台县市政管理处、桓台县排污管理站、桓台县少海公园管理办公室、桓台县红莲湖公园管理办公室的决算，主要原因是局属单位桓台县公用事业服务中心、桓台县建设工程质量安全保障服务中心、桓台县人民防空事业发展中心、桓台县森源林场管护中心、桓台县市政管理处、桓台县排污管理站、桓台县少海公园管理办公室、桓台县红莲湖公园管理办公室因财政资金统一核算管理的要求，统筹收支、统一预算管理，财务未独立核算，由局本级（或机关）统一核算管理，并由局本级编报一套决算。

第二部分

2020 年度单位决算表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1 表

单位：桓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项目	行次	决算数
栏次		1	栏次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6,645.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10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28,994.70	二、外交支出	32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0.00	三、国防支出	33	0.00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0.00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0.00
五、事业收入	5	0.00	五、教育支出	35	0.00
六、经营收入	6	0.00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0.00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0.00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0.00
八、其他收入	8	4.43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10.41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51.1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9,777.54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3,992.26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539.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0.00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437.5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150.53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18,024.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5,644.93	本年支出合计	57	55,282.42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28	0.00	结余分配	58	0.00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13.64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376.15
总计	30	55,658.57	总计	60	55,658.57

注：1. 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2. 本套报表金额单位转换时可能存在尾数误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 02 表

单位：桓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合 计		55,644.93	55,640.50	0.00	0.00	0.00	0.00	4.43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6	档案事务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12604	档案馆	100.00	10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41	210.4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5.42	185.42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4.58	94.58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 缴费支出	73.81	73.81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 支出	17.03	17.03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2.69	22.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2.69	22.69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0	2.30	0.00	0.00	0.00	0.00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0	2.30	0.00	0.00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10	51.1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10	51.10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78	28.78	0.00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2.32	22.32	0.00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9,777.54	19,777.54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19,777.54	19,777.54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1	大气	18,242.16	18,242.16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62.04	62.04	0.00	0.00	0.00	0.00	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1,473.34	1,473.3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981.51	13,977.08	0.00	0.00	0.00	0.00	4.4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597.77	1,593.34	0.00	0.00	0.00	0.00	4.43
2120101	行政运行	741.26	741.26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52.08	852.08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4.43	0.00	0.00	0.00	0.00	0.00	4.43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413.04	1,413.0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413.04	1,413.04	0.00	0.00	0.00	0.0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149.00	5,149.00	0.00	0.00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149.00	5,14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5,030.00	5,0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5,030.00	5,03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791.70	791.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791.70	791.7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539.00	53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539.00	53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539.00	539.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810.84	2,810.84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764.51	2,764.5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25.00	25.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791.00	791.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948.51	1,948.51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6.33	46.33	0.00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33	46.33	0.00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50.53	150.53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50.53	150.53	0.00	0.00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 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7
2240704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150.00	150.00	0.00	0.00	0.00	0.00	0.00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0.53	0.53	0.00	0.00	0.00	0.00	0.00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18,024.00	18,02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3401	基础设施建设	18,024.00	18,024.00	0.00	0.00	0.00	0.00	0.00
2340199	其他基础设施建设	18,024.00	18,024.00	0.00	0.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支出决算表

公开 03 表

单位：桓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55,282.42	1,367.64	53,914.79	0.00	0.00	0.00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20126	档案事务	10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2012604	档案馆	100.00	0.00	100.00	0.00	0.00	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41	210.41	0.00	0.00	0.00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5.42	185.42	0.00	0.00	0.00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4.58	94.58	0.00	0.00	0.00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3.81	73.81	0.00	0.00	0.00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03	17.03	0.00	0.00	0.00	0.00
20808	抚恤	22.69	22.69	0.00	0.00	0.00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2.69	22.69	0.00	0.00	0.00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0	2.30	0.00	0.00	0.00	0.00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0	2.30	0.00	0.00	0.0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10	51.10	0.00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10	51.10	0.00	0.00	0.0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78	28.78	0.00	0.00	0.00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2.32	22.32	0.00	0.00	0.00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9,777.54	0.00	19,777.54	0.00	0.00	0.00
21103	污染防治	19,777.54	0.00	19,777.54	0.00	0.00	0.00
2110301	大气	18,242.16	0.00	18,242.16	0.00	0.00	0.00
2110302	水体	62.04	0.00	62.04	0.00	0.00	0.00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1,473.34	0.00	1,473.34	0.00	0.0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13,992.26	1,059.80	12,932.46	0.00	0.00	0.00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604.23	1,059.80	544.43	0.00	0.00	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741.86	741.86	0.00	0.00	0.00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52.08	317.94	534.14	0.00	0.00	0.00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10.29	0.00	10.29	0.00	0.00	0.00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29	0.00	4.29	0.00	0.00	0.00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4.29	0.00	4.29	0.00	0.00	0.00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413.04	0.00	1,413.04	0.00	0.00	0.00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413.04	0.00	1,413.04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149.00	0.00	5,149.00	0.00	0.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5,149.00	0.00	5,149.00	0.00	0.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5,030.00	0.00	5,030.00	0.00	0.00	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5,030.00	0.00	5,030.00	0.00	0.00	0.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791.70	0.00	791.70	0.00	0.00	0.00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791.70	0.00	791.70	0.00	0.00	0.00
213	农林水支出	539.00	0.00	539.00	0.00	0.00	0.00
21301	农业农村	539.00	0.00	539.00	0.00	0.00	0.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539.00	0.00	539.00	0.00	0.00	0.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37.58	46.33	2,391.25	0.00	0.00	0.00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391.25	0.00	2,391.25	0.00	0.00	0.00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25.00	0.00	25.00	0.00	0.00	0.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417.74	0.00	417.74	0.00	0.00	0.00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948.51	0.00	1,948.51	0.00	0.00	0.00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6.33	46.33	0.00	0.00	0.00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33	46.33	0.00	0.00	0.00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50.53	0.00	150.53	0.00	0.00	0.00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 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栏 次		1	2	3	4	5	6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50.53	0.00	150.53	0.00	0.00	0.00
2240704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150.00	0.00	150.00	0.00	0.00	0.00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0.53	0.00	0.53	0.00	0.00	0.00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18,024.00	0.00	18,024.00	0.00	0.00	0.00
23401	基础设施建设	18,024.00	0.00	18,024.00	0.00	0.00	0.00
2340199	其他基础设施建设	18,024.00	0.00	18,024.00	0.00	0.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 04 表

单位：桓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26,645.80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100.00	100.00	0.00	0.0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28,994.70	二、外交支出	34	0.00	0.00	0.00	0.00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	0.00	三、国防支出	35	0.00	0.00	0.00	0.00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0.00	0.00	0.00	0.00
	5		五、教育支出	37	0.00	0.00	0.00	0.00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0.00	0.00	0.00	0.00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0.00	0.00	0.00	0.00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210.41	210.41	0.00	0.0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51.10	51.10	0.00	0.00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9,777.54	19,777.54	0.00	0.0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3,987.83	3,017.13	10,970.70	0.0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539.00	539.00	0.00	0.00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0.00	0.00	0.00	0.00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0.00	0.00	0.00	0.00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0.00	0.00	0.00	0.00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0.00	0.00	0.00	0.00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0.00	0.00	0.00	0.00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金 额	项 目	行次	合 计	一般公共预算 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 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 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栏 次		2	3	4	5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0.00	0.00	0.00	0.0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437.58	2,437.58	0.00	0.00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0.00	0.00	0.00	0.0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0.00	0.00	0.00	0.00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150.53	150.53	0.00	0.00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0.00	0.00	0.00	0.00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0.00	0.00	0.00	0.00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0.00	0.00	0.00	0.00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18,024.00	0.00	18,024.00	0.00
本年收入合计	27	55,640.50	本年支出合计	59	55,277.99	26,283.29	28,994.70	0.00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13.64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376.15	376.15	0.00	0.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13.64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0.0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0.00		63				
总计	32	55,654.14	总计	64	55,654.14	26,659.44	28,994.7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 05 表

单位：桓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合 计		26,283.29	1,367.64	24,915.65
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100.00	0.00	100.00
20126	档案事务	100.00	0.00	100.00
2012604	档案馆	100.00	0.00	1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10.41	210.41	0.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	185.42	185.42	0.00
2080501	行政单位离退休	94.58	94.58	0.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73.81	73.81	0.00
2080506	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	17.03	17.03	0.00
20808	抚恤	22.69	22.69	0.00
2080801	死亡抚恤	22.69	22.69	0.00
20899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0	2.30	0.00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2089901	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30	2.30	0.00
210	卫生健康支出	51.10	51.10	0.00
21011	行政事业单位医疗	51.10	51.10	0.00
2101101	行政单位医疗	28.78	28.78	0.00
2101103	公务员医疗补助	22.32	22.32	0.00
211	节能环保支出	19,777.54	0.00	19,777.54
21103	污染防治	19,777.54	0.00	19,777.54
2110301	大气	18,242.16	0.00	18,242.16
2110302	水体	62.04	0.00	62.04
2110399	其他污染防治支出	1,473.34	0.00	1,473.34
212	城乡社区支出	3,017.13	1,059.80	1,957.33
21201	城乡社区管理事务	1,599.80	1,059.80	540.00
2120101	行政运行	741.86	741.86	0.00
212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852.08	317.94	534.14
2120199	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	5.86	0.00	5.86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21203	城乡社区公共设施	4.29	0.00	4.29
2120303	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	4.29	0.00	4.29
21205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413.04	0.00	1,413.04
2120501	城乡社区环境卫生	1,413.04	0.00	1,413.04
213	农林水支出	539.00	0.00	539.00
21301	农业农村	539.00	0.00	539.00
2130199	其他农业农村支出	539.00	0.00	539.00
221	住房保障支出	2,437.58	46.33	2,391.25
22101	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2,391.25	0.00	2,391.25
2210105	农村危房改造	25.00	0.00	25.00
2210108	老旧小区改造	417.74	0.00	417.74
2210199	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	1,948.51	0.00	1,948.51
22102	住房改革支出	46.33	46.33	0.00
2210201	住房公积金	46.33	46.33	0.00
224	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150.53	0.00	150.53

项 目		本年支出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22407	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150.53	0.00	150.53
2240704	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	150.00	0.00	150.00
2240799	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	0.53	0.00	0.53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公开 06 表

单位：桓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1,164.34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81.6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0.00
30101	基本工资	242.64	30201	办公费	12.38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0.00
30102	津贴补贴	153.32	30202	印刷费	2.12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0.00
30103	奖金	361.56	30203	咨询费	0.00	30703	国内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6	伙食补助费	0.00	30204	手续费	0.00	30704	国外债务发行费用	0.00
30107	绩效工资	133.73	30205	水费	0.50	310	资本性支出	3.31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73.81	30206	电费	0.00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0.00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17.03	30207	邮电费	3.54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31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28.78	30208	取暖费	14.68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0.00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2.32	30209	物业管理费	0.00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0.00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30	30211	差旅费	2.07	31006	大型修缮	0.00
30113	住房公积金	60.68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0.00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0.00
30114	医疗费	3.21	30213	维修（护）费	2.58	31008	物资储备	0.00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64.97	30214	租赁费	0.00	31009	土地补偿	0.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18.38	30215	会议费	0.00	31010	安置补助	0.00
30301	离休费	0.00	30216	培训费	0.00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0.00
30302	退休费	94.21	30217	公务接待费	0.74	31012	拆迁补偿	0.00
30303	退职（役）费	0.00	30218	专用材料费	0.00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0.00
30304	抚恤金	17.83	30224	被装购置费	0.00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0.00
30305	生活补助	4.86	30225	专用燃料费	0.00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0.00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经济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306	救济费	0.00	30226	劳务费	6.03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0.00
30307	医疗费补助	0.00	30227	委托业务费	0.00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0.00
30308	助学金	0.00	30228	工会经费	10.11	312	对企业补助	0.00
30309	奖励金	0.05	30229	福利费	0.00	31201	资本金注入	0.00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83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0.00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0.00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21.41	31204	费用补贴	0.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4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0.00	31205	利息补贴	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3.61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0.00
						399	其他支出	0.00
						39906	赠与	0.00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0.00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 性自治组织补贴	0.00
						39999	其他支出	0.00
人员经费合计		1,282.72	公用经费合计					84.91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 07 表

单位：桓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预 算 数						决 算 数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合计	因公出国 (境) 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			公务 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小计	公务用车 购置费	公务用车 运行维护 费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5.05	0.00	3.40	0.00	3.40	1.65	2.57	0.00	1.83	0.00	1.83	0.74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三公”经费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三公”经费年初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 08 表

单位：桓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金额单位：万元

项 目		年初结转 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 和结余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0.00	28,994.70	28,994.70	0.00	28,994.70	0.00
212	城乡社区支出	0.00	10,970.70	10,970.70	0.00	10,970.70	0.00
21208	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5,149.00	5,149.00	0.00	5,149.00	0.00
2120899	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	0.00	5,149.00	5,149.00	0.00	5,149.00	0.00
21213	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	0.00	5,030.00	5,030.00	0.00	5,030.00	0.00
2121302	城市环境卫生	0.00	5,030.00	5,030.00	0.00	5,030.00	0.00
21214	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	0.00	791.70	791.70	0.00	791.70	0.00
2121401	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	0.00	791.70	791.70	0.00	791.70	0.00
234	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0.00	18,024.00	18,024.00	0.00	18,024.00	0.00
23401	基础设施建设	0.00	18,024.00	18,024.00	0.00	18,024.00	0.00
2340199	其他基础设施建设	0.00	18,024.00	18,024.00	0.00	18,024.00	0.0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

第三部分

2020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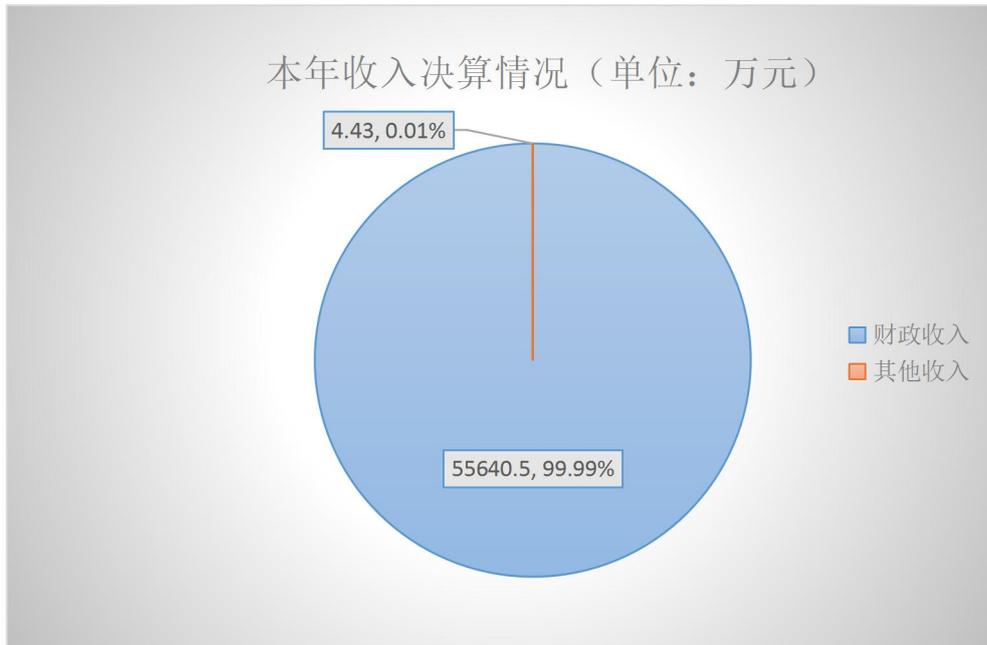
2020 年度收、支总计 55658.57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收、支总计各增加 16315.44 万元，增长 41.47%。主要是冬季清洁取暖能效提升项目支出、老旧小区改造支出、红莲湖学校建设支出增加。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收入合计 55644.93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5640.5 万元，占 99.99%；其他收入 4.43 万元，占 0.01%。



（二）收入决算具体情况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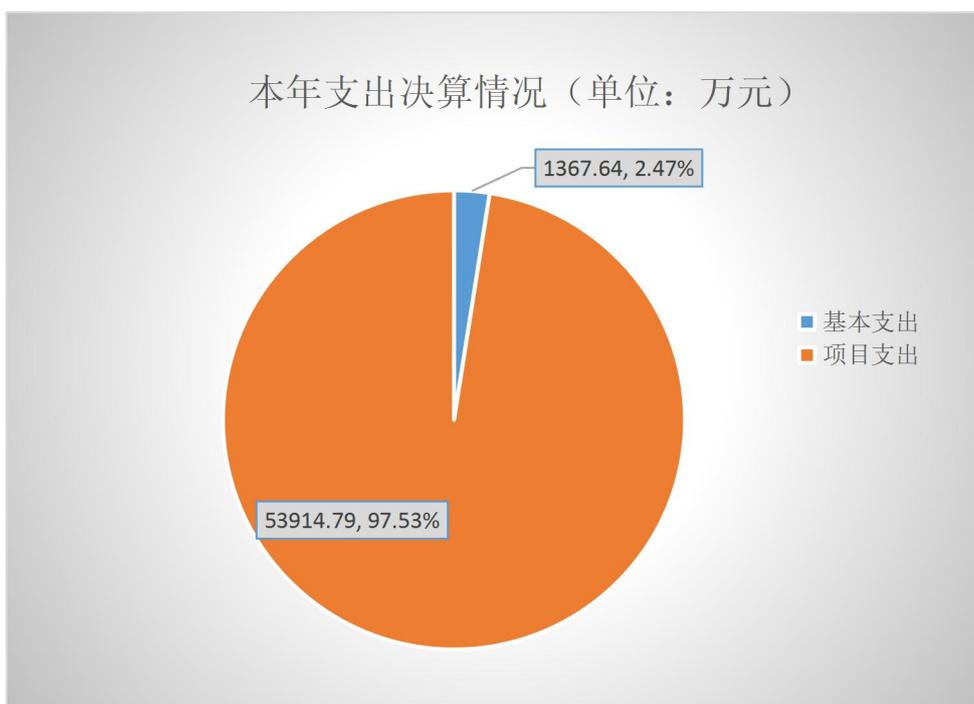
1、财政拨款收入 55640.5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增加 16328.39 万元，增长 41.54%。主要是冬季清洁取暖能效提升项目支出、老旧小区改造支出、红莲湖学校建设支出增加。

2、其他收入 4.43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减少 3.5 万元，下降 44.14%。主要是城镇管理考核资金减少。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本年支出合计 55282.42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1367.64 万元，占 2.47%；项目支出 53914.79 万元，占 97.53%。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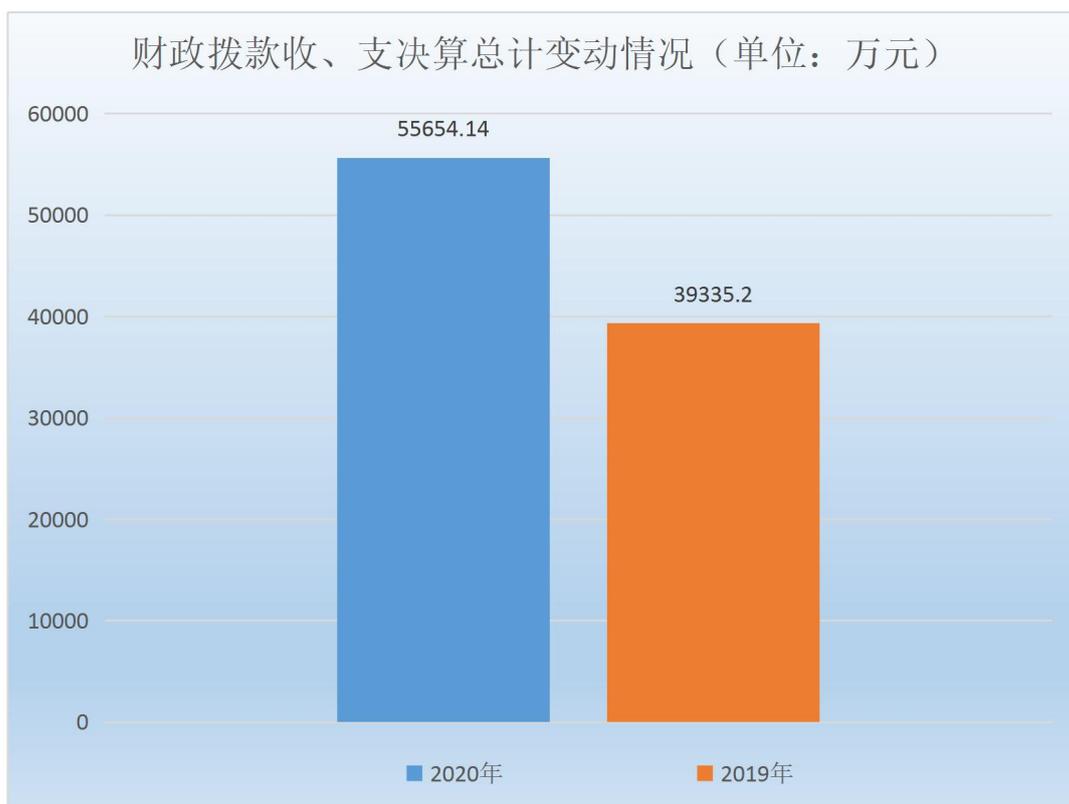
（二）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基本支出 1367.64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增加 77.21 万元，增长 5.98%。主要是人员经费增加。

2、项目支出 53914.79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增加 15879.23 万元，增长 41.75%。主要是冬季清洁取暖能效提升项目支出、老旧小区改造支出、红莲湖学校建设支出增加。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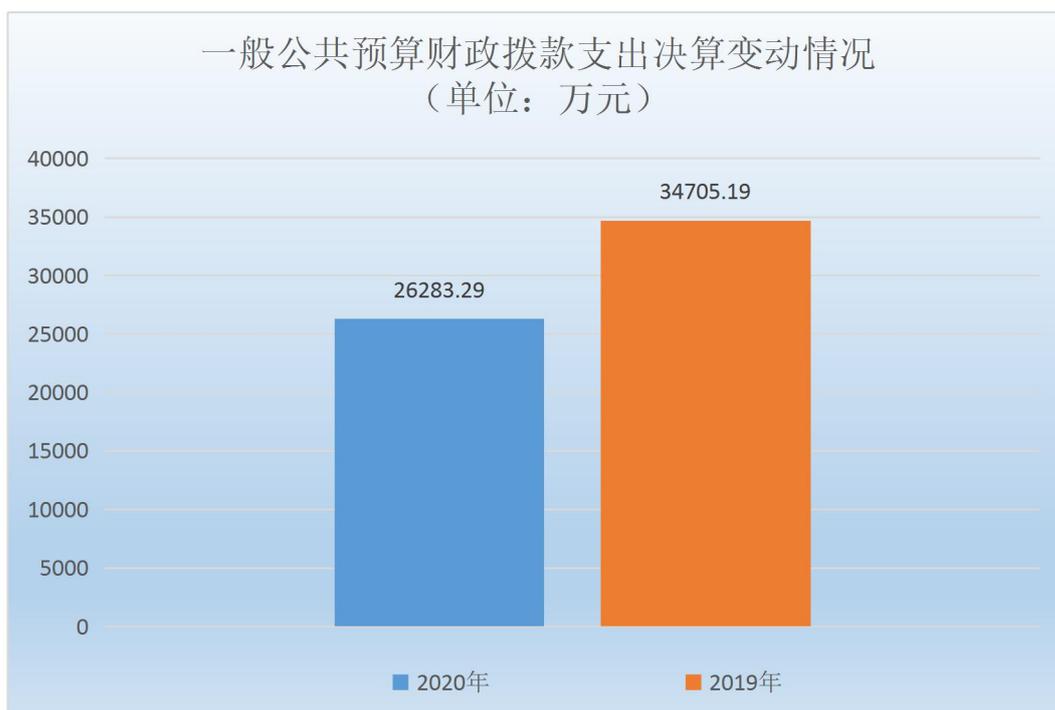
2020 年度财政拨款收、支总计 55654.14 万元。与 2019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支总计各增加 16318.94 万元，增长 41.49%。主要是冬季清洁取暖能效提升项目支出、老旧小区改造支出、红莲湖学校建设支出增加。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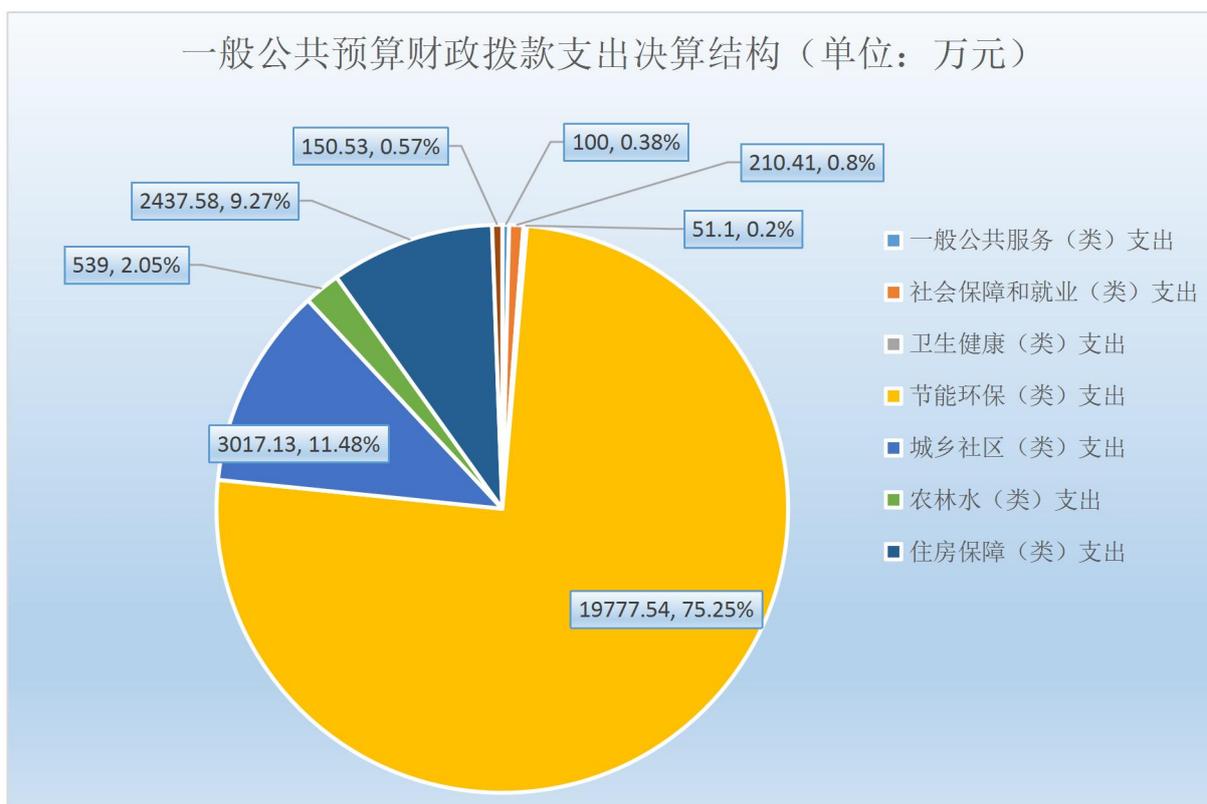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6283.29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47.54%。与2019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减少8421.9万元，下降24.27%。主要是因机构职能调整，城乡环卫和绿化养护划转其他部门，相应支出减少；农村旱厕改造支出减少。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26283.29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一般公共预算服务(类)支出100万元,占0.38%;社会保障和就业(类)支出210.41万元,占0.8%;卫生健康(类)支出51.1万元,占0.2%;节能环保(类)支出19777.54万元,占75.25%;城乡社区(类)支出3017.13万元,占11.48%;农林水(类)支出539万元,占2.05%;住房保障(类)支出2437.58万元,占9.27%;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类)支出150.53万元,占0.57%。



（三）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0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7955.96万元，支出决算为26283.2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330.3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追加人员经费支出和项目支出预算；年中收到上级专款补助资金。其中：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档案事务（款）档案馆（项）。年初预算为0万元，支出决算为100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中收到档案馆建设上级专项资金。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年初预算为88.51万元，支出决算为94.5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6.8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

因是根据退休政策调增退休人员补贴。

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70.4 万元，支出决算为 73.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4.8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当年新增录用人员，相应支出增加。

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0.2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7.0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6.63%。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当年新增录用人员，相应支出增加；离职人员职业年金记实，增加相应经费。

5、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年初预算为 3.7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00.2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死亡人员抚恤金。

6、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96 万元，支出决算为 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8.0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按照社保缴费系统确认缴费金额进行缴费，部分人员无须缴纳失业保险。

7、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年初预算为 30.8 万元，支出决算为 28.78 万元，

完成年初预算的 93.4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当年有人员增减变动，相应支出减少。

8、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20.41 万元，支出决算为 22.3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9.36%。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当年有人员增减变动，相应支出增加。

9、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242.16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中收到冬季清洁取暖能效提升项目上级专项资金；年中追加该项目本级资金。

10、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62.04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污水处理项目支出功能科目调整。

11、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其他污染防治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3160.2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73.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46.6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部分污水处理项目支出功能科目调整。

12、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为 724.83 万元，支出决算为 741.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2.3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人员经费支出增加。

13、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为 524.53 万元，支出决算为 852.0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2.45%。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部分人员经费和省级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创建方案编制费用等支出。

14、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47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86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末调减部分危房改造第三方委托服务费和占地包产费项目支出。

15、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年初预算为 38.5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1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当年调减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资金。

16、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社区环境卫生（项）。年初预算为 1563.6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413.0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90.37%。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末调减部分公园管理维护费。

17、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39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中收到农村公厕和旱厕改造上级专项资金。

18、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农村危房改造（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农村危房改造项目资金。

19、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老旧小区改造（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417.74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中收到老旧小区改造上级专项资金。

20、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1186.51 万元，支出决算为 1948.5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64.22%。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中收到老旧小区改造上级专项资金。

21、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年初预算为 59.7 万元，支出决算为 46.3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7.6%。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部分住房公积金支出功能科目调整。

22、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50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中收到城区维修上级专项资金。

23、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53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

要原因是年中收到疫情期间复工复产补贴资金。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 1367.63 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人员经费 1282.72 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绩效工资、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奖励金、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等。

公用经费 84.91 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印刷费、水费、邮电费、取暖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公务接待费、劳务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办公设备购置等。

七、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0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年初预算为 5.05 万元，支出决算为 2.57 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 2.4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50.8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中央八项规定精神，压减“三公”经费支出。

（二）“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因公出国（境）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

元，与2020年预算基本持平。全年支出涉及因公出国（境）团组0个，累计0人次。

2、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年初预算为3.4万元，支出决算为1.83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1.5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53.82%，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落实厉行勤俭节约各项规定，大力压减公务用车支出。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0万元，2020年桓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等单位使用财政拨款购置公务用车0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1.83万元，主要是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的燃料费、维修费、保险费等支出。截至2020年12月31日，桓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等单位财政拨款开支运行维护费的公务用车保有量为2辆。

3、公务接待费年初预算为1.65万元，支出决算为0.74万元，比年初预算减少0.91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44.85%，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严格公务接待审批，厉行节约，压减支出。其中：

国内接待费1.83万元，主要用于接待上级部门和其他地区相关部门来我县进行调研、视察等公务活动人员，共计接待9批次、80人次（含外事接待0批次、0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0万元，共计接待0批次、0人次。

八、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0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年初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本年收入 28994.7 万元，本年支出 28994.7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0 万元。支出具体情况如下：

（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149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中追加工程建设费用支出。

（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城市环境卫生（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030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绿道网建设项目未列入部门预算。

（三）城乡社区支出（类）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款）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791.7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污水处理项目部分支出功能科目调整。

（四）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类）基础设施建设（款）其他基础设施建设（项）。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18024 万元。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主要原因是年中收到红莲湖学校建设项目上级资金。

九、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没有使用国有资本经营预算安排的支出。

十、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0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84.91万元，比年初预算数减少18.48万元，降低17.87%，主要原因是落实过紧日子要求，厉行节约，压减机关运行经费开支。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0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36962.54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102.64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35944.97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914.93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6051.9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6.37%，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2692.71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7.28%。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2020年12月31日，本单位共有车辆2辆，其中，符合规定领导干部用车0辆、机要通信用车0辆、应急保障用车0辆、执法执勤用车0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1辆、离退休干部用车0辆、其他用车1辆，其他用车主要是业务用车；单位价值50万元以上通用设备5台（套）；单位价值100万元以上专用设备0台（套）。

十一、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我单位按照“谁用款、谁评价”的原则，组织对2020年度县级预算项目支出进行全面自评，涵盖

项目 31 个，涉及预算资金 53914.79 万元，占单位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100%。开展绩效自评的 31 个项目中，31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优，0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良，0 个项目自评等级为中。从自评情况看项目支出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进一步提高，大部分项目均能按照本部门当年工作重点任务、上级目标和工作计划有序开展，执行和完成情况较好，资金使用比较规范，较好地完成了上级下达的各项指标任务，提高了城乡居民的生活水平，但也存在部分项目产出指标低于预期、项目实施进展慢等问题。

2020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和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组织对“气代煤、电代煤拨款项目”“污水处理项目”“2019 年农房冬季清洁取暖能效提升拨款项目”“绿道网建设项目”“工程建设费用”等 5 个项目开展了重点绩效评价，涉及资金 28074.84 万元。其中，对“气代煤、电代煤拨款项目”“污水处理项目”“2019 年农房冬季清洁取暖能效提升拨款项目”“绿道网建设项目”“工程建设费用”等项目分别委托“山东三维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等第三方机构开展评价。从评价情况来看，上述 5 个项目完成情况较好，主要表现为：项目立项程序完整、规范，设置了明确的绩效目标，项目资金使用规范，会计核算结果真实、准确，业务管理运行情况较为良好，财务管理较健全，预算执行及时、有效，能够按照计划对项目进行组织、实施，以上项目的

实施极大地提高了城乡居民生活水平，改善了人居环境，群众满意度较高，基本实现了预期。绩效评价报告详见“第五部分 附件”。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一、财政拨款收入：指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单位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单位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包括事业单位收到的财政专户实际核拨的教育收费等。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按照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单位取得的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上级补助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各项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按照预算管理要求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弥补收支差额的金额。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单位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仍按原规定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的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的各类结余。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单位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未全部执行或未执行，结转到以后年度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十一、基本支出：指单位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在基本支出之外发生的各项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指单位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燃料费、维修费、过桥过路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指为保障行政单位（包括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十六、一般公共服务支出（类）档案事务（款）档案馆（项）：反映中央和地方各级档案馆的支出。

十七、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行政单位离退休（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

十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缴纳的基本养老保险费支出。

十九、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反映机关事业单位实施养老保险制度由单位实际缴纳的職業年金支出。

二十、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抚恤（款）死亡抚恤（项）：反映按规定用于烈士和牺牲、病故人员家属的一次性和定期抚恤金以及丧葬补助费。

二十一、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款）其他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社会保障和就业方面的支出。

二十二、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基本医疗保险缴费经费。

二十三、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反映财政部门安排的公务员医疗补助经费。

二十四、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大气（项）：反映政府在治理空气污染、汽车尾气、酸雨、二氧化硫、沙尘暴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五、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水体（项）：反映政府在排水、污水处理、水污染防治、湖库生态环境保护、水源地保护、国土江河综合整治、河流治理与保护、地下水修复与保护等方面的支出。

二十六、节能环保支出（类）污染防治（款）其他污染防治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污染防治方面的支出。

二十七、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行政运行（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二十八、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二十九、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款）其他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城乡社区管理事务方面的支出。

三十、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公共设施（款）小城镇基础设施建设（项）：反映用于小城镇路、气、水、电等基础设施建设方面的支出。

三十一、城乡社区支出（类）城乡社区环境卫生（款）城乡

社区环境卫生（项）：反映城乡社区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公厕建设与维护、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二、城乡社区支出（类）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款）其他国有土地使用权出让收入安排的支出（项）：反映土地出让收入用于其他方面的支出。

三十三、城乡社区支出（类）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的支出（款）城市环境卫生（项）：反映城市基础设施配套费安排用于道路清扫、垃圾清运与处理、污水处理、园林绿化等方面的支出。

三十四、城乡社区支出（类）污水处理费安排的支出（款）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项）：反映用污水处理费安排的用于污水处理设施建设和运营方面的支出。

三十五、农林水支出（类）农业农村（款）其他农业农村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农业农村方面的支出。

三十六、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农村危房改造（项）：反映用于农村危房改造方面的支出。

三十七、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老旧小区改造（项）：反映用于老旧小区改造方面的支出。

三十八、住房保障支出（类）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款）其他保障性安居工程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保障性住房方面的支出。

三十九、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

金（项）：反映行政事业单位按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财政部规定的基本工资和津贴补贴以及规定比例为职工缴纳的住房公积金。

四十、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自然灾害灾后重建补助（项）：反映政府预算安排用于自然灾害恢复重建的补助支出。

四十一、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类）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款）其他自然灾害救灾及恢复重建支出（项）：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其他用于自然灾害救灾、灾后恢复重建等方面的支出。

四十二、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类）基础设施建设（款）其他基础设施建设（项）：反映抗疫特别国债资金安排的其他基础设施建设支出。

第五部分

附 件

2020 年度项目支出绩效自评情况汇总表

单位：桓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序号	项目名称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	城建综合工作经费	98	优
2	红莲湖二期保安、保洁、绿地养护经费	98.76	优
3	老公园土地租赁费	100	优
4	森源林场土地租赁费及管理经费	100	优
5	污水处理项目	99.98	优
6	省级城乡融合发展试验区创建方案编制	100	优
7	少海公园保安保洁绿地养护经费	99.12	优
8	少海公园运转管理经费	98	优
9	危房改造第三方委托服务费	100	优
10	2019 老旧小区改造	100	优
11	红莲湖公园运转经费	98	优
12	2020 年农村公厕	100	优
13	2019 年农房冬季清洁取暖能效提升拨款项目	100	优
14	2020 年农房冬季清洁取暖能效提升拨款项目	100	优

序号	项目名称	自评得分	自评等级
15	气代煤、电代煤拨款项目	100	优
16	桓台县档案馆 2020 年资金拨付项目	100	优
17	2020 年老旧小区改造拨款项目	100	优
18	城镇建设资金乡村规划尾款拨付项目	100	优
19	农村贫困户危房改造拨款项目	100	优
20	2020 年城区冬季清洁取暖能效提升拨款项目	100	优
21	绿道网建设工程拨款项目	100	优
22	旱厕改造拨款项目	100	优
23	2017 年老旧小区改造拨款项目	100	优
24	工程建设费用拨款项目	100	优
25	建筑工程质量监督工作经费	100	优
26	红莲湖公园一期保安、保洁、绿地养护经费	98.76	优
27	泵站运转管理经费	99.2	优
28	2019 年城区冬季清洁取暖能效提升拨款项目	100	优
29	建筑施工安全、扬尘、消防监管工作经费	100	优
30	城区维修工程拨款项目	100	优
31	红莲湖学校建设项目	98	优

县级预算项目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0 年度）

金额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污水处理项目			主管部门	桓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10分)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160.2	2327.08	2327.08	10	1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160.2	2327.08	2327.08	-		-	
	上年结转资金							
	其他资金							
年度总体目标		年初预期目标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污水处理厂年度处理污水总量达到 1350.5 万吨，剩余污泥处理量 15950 吨，全年安全生产工艺运行正常，出水水质全部达标排放。			污水处理厂实际处理水量为 1362.73 万吨，剩余污泥处理量 15913 吨，全年安全生产工艺运行正常，出水水质全部达标排放。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A)	实际完成 指标值 (B)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年度绩效指标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产出剩余污泥处理量	15950	15913.3	7.5	7.48	污水厂的剩余污泥处理量是预估值，实际产量与污水处理量和来水水质有关，所以实际处理量会与年度指标有偏差
			年度污水处理总量	13505000	13627334	7.5	7.5	
		质量指标	出水水质达标率	100	100	3	3	
			设备年均完好率	100	100	3	3	
			剩余污泥日均含水率	80	80	3	3	
			水质指标一级 A 标达标率	100	100	3	3	
			污水、污泥处理率	100	100	3	3	
		时效指标	突发事件处置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污水处理成本（万元/吨）	0.00015	0.00015	5	5	
			污水处理总经费	2327.08	2327.08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解决了城镇污水排放的问题	是	是	10	10	
			减排任务完成情况	优	优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进行污水治理监管，改善水循环质量	是	是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项目实施关联方满意度	100	100	10	10	
	总分		99.98					

2020 年度污水处理项目 绩效评价报告

评价类型：阶段评价 结果评价

项目名称：污水处理项目

项目承担单位：葛洲坝水务（桓台）有限公司

项目主管部门：桓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填报日期：2021 年 6 月 10 日

一、项目基本情况

（一）项目概况

桓台县污水处理厂坐落于淄博市桓台县唐山镇后诸村以西波扎店村以北，由桓台县人民政府采用 BOT 模式与葛洲坝水务（桓台）有限公司签署特许经营协议，特许经营期 25 年，由桓台县住房和城乡建设局负责污水处理厂的监督管理工作。

项目占地面积约 110.5 亩，总设计规模 5 万 m³/d，分两期建设，主要采用百乐克工艺和 A²O 工艺，服务范围内汇水面积 76.8 平方公里，服务人口约 10 万人。收集的污水中工业废水占比约 30%，主要为造纸、印染、纺织、皮革废水，出水水质执行 GB18918-2002 一级 A 排放标准，可作为景观用水。

（二）项目绩效目标情况

1. 总体绩效目标

污水经处理后各项指标达到《城镇污水处理厂污染物排放标准（GB18918-2002）》中一级 A 排放标准及合同中约定的标准，对进一步改善和保障桓台县生态环境，满足桓台县经济发展和生态保护需求，推进生态文明建设发挥重要作用。

2. 2020 年度绩效目标

项目投产后，出水总氮、氨氮、COD 等指标均可稳定达标排放，进一步减少了污染物排放总量，改善了人居环境。

二、项目绩效评价工作情况

（一）绩效评价的目的、对象和范围

1. 评价目的

通过开展绩效评价，了解桓台县 2020 年度污水处理项目是否按照有关政策、制度、办法、计划运行维护，并掌握项目资金的

管理和使用情况。同时根据项目运营情况，运用科学、规范的绩效评价方法，客观公正的核查项目资金预期目标实现程度，考评污水处理项目社会、生态和可持续性效益。

2. 评价对象与范围

本次评价对象是桓台县 2020 年度污水处理项目的绩效情况，包括资金划拨程序、资金管理规范及绩效目标要求等。

评价范围是对 2020 年度桓台县污水处理项目预算资金使用情况及取得的效益，其中财政资金安排 2327.08 万元。评价基准日为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二）绩效评价原则、评价指标体系、评价方法

1. 评价原则

本次绩效评价，遵循客观公正、科学规范、绩效相关、突出重点原则，严格按照绩效评价工作程序，独立、客观、公正地开展各项工作，从决策到产出、从过程管理到实施效果，评价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2. 评价指标体系

根据财政部关于印发《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财预〔2020〕10号）、《关于转发市财政局〈关于转发财政部〈项目支出绩效评价管理办法〉的通知〉的通知》（桓财绩〔2020〕3号）以及其他文件要求，结合本项目特点及实际情况，从项目投入、过程管理、产出和效果等四个维度，综合考察项目的管理、完成以及取得的成绩和效益情况，制定本项目的绩效评价指标体系，具体指标分值设置为：决策权重分值 15 分、过程权重分值 20 分、产出权重分值 35 分，效果权重分值 30 分。

3. 评价方法

为了保证评价结果的客观、公正，本次评价工作采用基础数据分析和延伸作业分析相结合的方式进行评价。在进行绩效评价时，根据专项资金的特性，在遵循客观性、可操作性和有效性原则的基础上，通过文本资料及现场运营管理等情况进行审核，采用案卷研究法、专家评判法、实地测评法相结合的方式进行的绩效评价。

（三）绩效评价工作过程

1. 前期准备

根据县财政局《关于开展 2020 年度预算项目支出绩效部门评价工作的通知》（桓财绩【2021】7 号）文件要求，我局委托第三方公司（山东三维建设项目管理有限公司）对该项目进行绩效评价，该公司对项目的相关信息进行收集整理，同时与我局进行了充分的沟通，对项目进行了了解。之后根据有关规定，并结合前期了解的情况，有针对性的设计了一套详细的绩效评价实施方案和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 组织实施

第三方公司与我局业务科室及相关专家对实施方案进行了讨论修改，对实施方案和指标体系进行了补充完善，从而形成了一套相对科学、合理、可操作性较强的项目实施方案。

第三方公司组织相关专业人员，对污水处理项目进行现场检查、资料核对等相关工作。

3. 分析评价

第三方公司对收集到的所有数据进行分析，将数据资料汇总结束后，召集全部参与绩效评价的人员，根据评价资料库、指标

体系，对本项目进行赋值打分，之后讨论形成绩效评价分析结果、评价结论、经验和建议。

三、项目绩效评价指标分析情况

（一）项目决策情况分析

1. 项目资金到位情况分析

桓台县污水处理项目 2020 年度预算总额 2327.08 万元。截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该项目实际到位资金为 2327.08 万元，实际支出 2327.08 万元，预算执行率为 100%。

2. 项目资金使用情况分析

2020 年度该项目所有资金实行专款专用，资金拨付严格按照审批程序，使用规范，会计核算结果真实、准确。

3. 项目决策指标分析

决策分值 15 分，实际得分 14 分，得分率 93.33%。该指标得分率较高，主要原因是县财政已根据项目实际情况进行了资金落实，在申报资金时设立了具体的绩效目标，并进行了细化量化。但部分设定的目标比较笼统，指标具体内容不够清晰，没有进行合理量化，影响了决策指标得分。

（二）项目过程情况分析

过程分值为 20 分，实际得分 19.1 分，得分率 95.5%。该指标得分率较高，主要原因是资金到位比较及时，资金到位率为 100%，资金使用比较规范，业务管理运行情况较为良好，程序性、过程性资料较为齐全，可以对项目实施较为有效的控制；财务管理较健全，入账依据较为充分，对财务风险实施了较为有效的监控，资金的安全性基本可以得到有效保证，但本部门未形成一整套完整的书面财务管理制度，影响了过程指标得分。

（三）项目产出情况分析

1. 项目产出情况

2020 年度污水处理量为 13627334 吨，全部达标排放。

2. 项目产出指标分析

产出分值 35 分，实际得分 34.25 分，得分率 97.86%。该指标得分率较高，主要原因是能够较为及时地按照计划对本项目进行组织、实施。

（四）项目效益情况分析

效益分值 30 分，实际得分 30 分，得分率 100%。该指标得分率较高，主要原因是通过污水处理设施对城乡生活污水及工业污水进行处理，改善了人居环境，并且产生了一定的社会、生态效益等。

四、综合评价情况及评价结论

绩效评价结果是财政资金安排的重要依据。第三方绩效评价小组依据指标体系和绩效评价资料，结合现场考核情况进行评价打分，评价结果作为完善项目日常实施与管理的重要依据，也作为以后年度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

2020 年度桓台县污水处理项目资金投入收到了较好的社会效益，基本上达到了项目设立的目的，得到了人民群众的一致认可。

项目综合评分为 97.35 分，评级为“优”。

五、项目绩效评价结果应用建议

绩效评价结果应用是衡量各预算部门工作成效的重要标准，同时也是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的有效途径，更是作为以后年度预算安排的重要依据。

污水处理项目取得了社会的一致好评，作为一项民生工程，

这项工作可以持续、深入开展，建议优先安排污水处理年度预算资金，同时加强项目管理。

六、主要经验及做法、存在的问题和建议

（一）主要经验及做法

1. 根据工作职责和分工，对该项目任务分解，尽可能制订完善的实施计划，确保各项考核指标能够顺利完成。

2. 不定期召集相关负责人开会，汇报工作开展情况和下步工作计划，提出存在的问题和整改意见。定期沟通交流，详细、及时地了解服务情况，全面传达工作要求，实现动态管理规范化。

3. 督导相关服务企业制定内部管理制度，服务人员开展岗前培训、岗位中指导和员工之间交流会，进一步增强服务企业和服务人员的专业素养，更好地推进污水处理事业的发展。

4. 向社会各界和广大群众积极宣传污水处理工作的重要意义，引导广大群众转变思想观念，更新生产生活方式，切实让广大人民群众感受到污水处理工作给生活环境带来的美好变化，调动和激发全民参与的积极性和重要性。

（二）存在问题及原因分析

1. 预算编制、绩效管理不够精细

虽然申报了《预算绩效目标申报表》，但缺少预算编制组成明细，绩效目标比较宽泛。原因分析：预算编制及绩效管理体系不够健全，未形成统一的预算编制及绩效管理工作制度。

2. 内控制度、财务管理工作需要进一步加强

虽有严格的付款方式，但对于财务管理制度等内控制度未形成书面版的资料，在以后的工作中容易出现一定的问题。

（三）意见建议

1. 进一步强化预算绩效管理

加强工作人员对预算绩效管理的理解，按照预算绩效管理的要求编制绩效目标，绩效目标的设定应以目标为导向，目标应合理可行、指向明确、细化、量化、内容匹配相当，能够完整反映项目的预期产出和效益等。

2. 加快相应制度的建设

尽快完善相关的内控管理制度，进一步建立健全项目资金管理办法及资金审批流程，各个环节需有经办人、审核人、批准人等相关人员签字，严格按照财务管理办法的要求，提高经费的使用效率。

七、其他需说明的问题

无。

附件：1. 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2. 绩效评价得分表

表 1. 桓台县 2020 年度污水处理项目绩效评价指标体系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四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决策 (15 分)	项目立项 (7 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 (3 分)	项目立项条件的相符性 (3 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该项分值 3 分。对照有关文件要求, 项目立项与国家法律法规、相关部门下发的通知政策要求、与本部门的职责范围相符得 3 分, 否则不得分。
		立项程序规范性 (4 分)	项目立项文件合理性 (2 分)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该项分值 2 分。项目立项程序按规定申请, 审批文件、材料形式合规得 2 分, 否则不得分。
			项目申报过程的合理性 (2 分)	对项目立项文件形式、内容是否符合相关文件要求, 是否合理建立从下至上的申报机制等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 2 分。每发现一项不合规扣减 0.5 分, 扣完为止。
	绩效目标 (6 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 (3 分)	绩效目标的政策相符性 (1 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 是否符合客观实际,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一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该项分值 1 分。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得 1 分, 否则酌情扣分。
			绩效目标与项目单位职责的相关性 (1 分)	对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承担单位职责密切相关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 1 分。项目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责、承担单位职责密切相关, 得 1 分, 否则酌情扣分。
			绩效目标的业绩水平相符性 (1 分)	对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业绩水平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 1 分。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等得 1 分, 否则酌情扣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 (3 分)	绩效目标细化程度 (1 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木绩效目标的明细情况。	该项分值 1 分。项目绩效目标 (含长期目标和年度目标) 在数量、质量、成本、时效、效益等方面设置了细化的绩效指标, 指标内容清晰合理, 得 1 分, 否则酌情扣分。
			绩效目标量化程度 (1 分)	对绩效目标是否量化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 1 分。项目绩效目标 (含长期目标和年度目标) 在数量、质量、成本、时效、效益等方面设置了可以量化的绩效指标, 得 1 分, 否则酌情扣分。
			绩效目标与任务计划的相符性 (1 分)	对绩效目标是否与年度计划和预算相符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 1 分。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年度计划数、资金量相符, 得 1 分, 否则酌情扣分。
	资金投入 (2 分)	预算编制的科学性 (2 分)	— —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 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 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该项分值 2 分。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 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得 2 分, 否则酌情扣分。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四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过程 (20分)	资金管理 (10分)	资金到位率 (2分)	财政资金到位率 (2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该项分值2分。指标分值=资金到位率*指标满分2分,指标得分不超过2分。 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预算执行率 (2分)	— —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该项分值2分。指标分值=预算执行率*指标满分2分,指标得分不超过2分。 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资金使用合规性 (6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2分)	对项目资金的使用范围、支出依据是否合理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2分。支出依据不合规的,发现1处扣1分;发现挤占、挪用、截留、改变用途问题,扣1-2分。若项目20%以上资金存在问题,该项分值不得分。
			资金拨付的合规性 (2分)	对项目资金审批、拨付手续,拨付程序,拨付进度是否规范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2分。审批、拨付手续不够规范、程序不够严谨,发现1处扣0.5分。若项目20%以上资金违反资金管理相关办法相关规定,该项分值不得分。
			政府采购的合规性 (2分)	对项目采购是否经过政府采购程序,符合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程序是否合规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2分。项目采购经过政府采购程序,符合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程序合规,每有一处不合理扣0.5分。
	组织实施 (10分)	管理制度健全性 (2分)	业务管理制度的健全性 (1分)	对项目单位是否建立健全的财务、业务管理制度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1分。项目单位财务、业务管理制度健全得1分,每缺少一项扣0.5分。
			管理制度的合法、合规、完整性 (1分)	对项目单位财务、业务管理制度的合法、合规、完整性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1分。项目单位财务、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得1分,每有一项内容不符合相关规定扣0.2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 (8分)	项目执行的规范性 (2分)	对项目实施是否严格执行相关项目管理制度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2分。项目单位日常管理、项目的实施能够完全按照管理制度执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得1分,每发现一处存在问题扣0.2分。
			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的完备性 (1分)	对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是否按照规定程序和权限,并履行相应手续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1分。项目单位预算调整按照规定程序和权限进行,得1分;手续完备,资料齐全得1分。否则不得分。
			项目档案资料齐全性 (1分)	对项目档案资料是否齐全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1分。项目档案资料(合同书、验收报告、账务材料、发票等)齐全并及时归档,得1分,每缺一项扣0.2分,扣完为止。
		项目质量或标准的健全性 (1分)	对项目是否具有完备的质量与标准要求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1分。项目具有完备的质量与标准要求,得1分,否则不得分。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四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过程 (20分)	组织实施 (10分)	制度执行有效性(8分)	项目实施的控制情况(2分)	对项目实施的控制情况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2分。项目实施与实施方案或计划相符,项目实施的控制情况好,得2分,每有一处不符合扣0.2分,扣完为止。
			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的控制情况(1分)	对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的管理控制情况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1分。项目单位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措施,对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的管理控制情况好,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产出 (35分)	产出数量 (10分)	实际完成率 (10分)	年度污水处理总量(5分)	对照绩效目标,对项目完成情况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5分。指标分值=完成率*指标满分5分,指标得分不超过5分。 【完成率=(实际污水处理总量/计划污水处理总量)×100%】
			产出剩余污泥处理量(5分)	对照绩效目标,对项目完成情况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5分。指标分值=完成率*指标满分5分,指标得分不超过5分。 【完成率=(实际产出剩余污泥处理量/计划产出剩余污泥处理量)×100%】
	产出质量 (15分)	质量达标率 (15分)	出水水质达标率(5分)	经处理后的出厂水质是否达标。	该项分值5分。水质达标率=(水质达标的月份数/12)*100%。 污水出厂水质达标率为100%,得满分;每出现一个月份的出厂水质不达标,扣0.5分,扣完为止
			设备年均完好率(5分)	项目单位主要工艺设备日常维护、检修及实际运行状况(包括主要生产设备)。	①日常维护记录完整计2分,记录但不完整计1分,无记录计0分。②污水处理设备、设施运行状况良好(全年主要工艺设备完好率均大于95%),计3分,否则不得分
			剩余污泥日均含水率(5分)	对剩余污泥日均含水率情况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5分。剩余污泥日均含水率达到80%得满分,每增加一个百分点扣0.2分,扣完为止。
	产出时效(5分)	完成及时性(5分)	污水处理厂产能(5分)	对污水处理厂产能进行评价。	①正常运行情况下,全年服务天数超过(含)355天,得3分;服务天数达到规定95%计1分,95%以下计0分; ②城市污水处理率95%(设计能力范围内进厂污水及时处理)的,计2分;污水处理率每下降1%,扣0.5分,扣完为止。
	产出成本(5分)	成本控制率(5分)	— —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控制程度。	该项分值5分。成本控制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 / 计划成本) *100% 成本控制率≥0,得5分,成本控制率<0,计2分。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四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效果 (30分)	项目效益 (30分)	社会效益 (8分)	— —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该项分值8分。改善城市市容，提高卫生水平，保护居民身体健康等，按效益显著、较好、一般、较差、非常差、无效果，分别计8、6、4、3、2、1分。
		生态效益 (8分)	— —	项目实施对环境生态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该项分值8分。将城区生活污水进行处理，将大大削减污水的直接排放，改善了当地河流的整体水质，生态环境得到综合治理，环境条件改善，按效益显著、较好、一般、较差、非常差、无效果，分别计8、6、4、3、2、1分。
		可持续影响 (8分)	— —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该项分值8分。根据项目实施对人居环境、生态环境改善带来可持续影响，按效益显著、较好、一般、较差、非常差、无效果，分别计8、6、4、3、2、1分。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 (6分)	— —	污水处理后，社会公众满意度，含企业职工与周边居民。	该项分值6分。指标得分=满意率*6分。

表 2.桓台县 2020 年度污水处理项目绩效评价得分表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四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标准分值	综合得分
决策（15分）	项目立项（7分）	立项依据充分性（3分）	项目立项条件的相符性（3分）	项目立项是否符合法律法规、相关政策、发展规划以及部门职责，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依据情况。	该项分值 3 分。对照有关文件要求，项目立项与国家法律法规、相关部门下发的通知政策要求、与本部门的职责范围相符得 3 分，否则不得分。	3.00	3.00
		立项程序规范性（4分）	项目立项文件合理性（2分）	项目申请、设立过程是否符合相关要求，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立项的规范情况。	该项分值 2 分。项目立项程序按规定申请，审批文件、材料形式合规得 2 分，否则不得分。	2.00	2.00
			项目申报过程的合理性（2分）	对项目立项文件形式、内容是否符合相关文件要求，是否合理建立从下至上的申报机制等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 2 分。每发现一项不合规扣减 0.5 分，扣完为止。	2.00	2.00
	绩效目标（6分）	绩效目标合理性（3分）	绩效目标的政策相符性（1分）	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是否依据充分，是否符合客观实际，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绩效目标一项目实施的相符情况。	该项分值 1 分。项目所设定的绩效目标符合国家相关法律法规、国民经济发展规划得 1 分，否则酌情扣分。	1.00	1.00
			绩效目标与项目单位职责的相关性（1分）	对绩效目标是否与部门职责、承担单位职责密切相关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 1 分。项目绩效目标与部门职责、承担单位职责密切相关，得 1 分，否则酌情扣分。	1.00	1.00
			绩效目标的业绩水平相符性（1分）	对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是否符合正常业绩水平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 1 分。项目预期产出效益和效果符合正常的业绩水平等得 1 分，否则酌情扣分。	1.00	1.00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四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标准分值	综合得分
决策（15分）	绩效目标（6分）	绩效指标明确性（3分）	绩效目标细化程度（1分）	依据绩效目标设定的绩效指标是否清晰、细化、可衡量等，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本绩效目标的明细情况。	该项分值1分。项目绩效目标（含长期目标和年度目标）在数量、质量、成本、时效、效益等方面设置了细化的绩效指标，指标内容清晰合理，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1.00	1.00
			绩效目标量化程度（1分）	对绩效目标是否量化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1分。项目绩效目标（含长期目标和年度目标）在数量、质量、成本、时效、效益等方面设置了可以量化的绩效指标，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1.00	0.50
			绩效目标与任务计划的相符性（1分）	对绩效目标是否与年度计划和预算相符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1分。项目绩效目标与项目年度计划数、资金量相符，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1.00	1.00
	资金投入（2分）	预算编制的科学性（2分）	— —	项目预算编制是否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是否相适应，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合理性情况。	该项分值2分。预算编制经过科学论证、有明确标准，资金额度与年度目标相适应得2分，否则酌情扣分。	2.00	1.50
过程（20分）	资金管理（10分）	资金到位率（2分）	财政资金到位率（2分）	实际到位资金与预算资金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资金落实情况对项目实施的总体保障程度。	该项分值2分。指标分值=资金到位率*指标满分2分，指标得分不超过2分。资金到位率=（实际到位资金/预算资金）*100%	2.00	2.00
		预算执行率（2分）	— —	项目预算资金是否按照计划执行，用以反映或考核项目预算执行情况。	该项分值2分。指标分值=预算执行率*指标满分2分，指标得分不超过2分。预算执行率=（实际支出资金/实际到位资金）*100%	2.00	2.00
		资金使用合规性（6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2分）	对项目资金的使用范围、支出依据是否合理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2分。支出依据不合规的，发现1处扣1分；发现挤占、挪用、截留、改变用途问题，扣1-2分。若项目20%以上资金存在问题，该项分值不得分。	2.00	2.00
			资金拨付的合规性（2分）	对项目资金审批、拨付手续，拨付程序，拨付进度是否规范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2分。审批、拨付手续不够规范、程序不够严谨，发现1处扣0.5分。若项目20%以上资金违反资金管理相关规定，该项分值不得分。	2.00	2.00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四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标准分值	综合得分
过程 (20分)	资金管理 (10分)	资金使用合规性 (6分)	政府采购的合规性 (2分)	对项目采购是否经过政府采购程序,符合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程序是否合规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2分。项目采购经过政府采购程序,符合政府采购法的相关规定,程序合规,每有一处不合理扣0.5分。	2.00	2.00
			管理制度健全性 (2分)	业务管理制度的健全性 (1分)	对项目单位是否建立健全的财务、业务管理制度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1分。项目单位财务、业务管理制度健全得1分,每缺少一项扣0.5分。	1.00
	管理制度的合法、合规、完整性 (1分)	对项目单位财务、业务管理制度的合法、合规、完整性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1分。项目单位财务、业务管理制度合法、合规、完整得1分,每有一项内容不符合相关规定扣0.2分。	1.00	0.80	
	制度执行有效性 (8分)	项目执行的规范性 (2分)		对项目实施是否严格执行相关项目管理制度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2分。项目单位日常管理、项目的实施能够完全按照管理制度执行,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得1分,每发现一处存在问题扣0.2分。	2.00	2.00
		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手续的完备性 (1分)	对项目调整及支出调整是否按照规定程序和权限,并履行相应手续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1分。项目单位预算调整按照规定程序和权限进行,得1分;手续完备,资料齐全得1分。否则不得分。	1.00	1.00	
		项目档案资料齐全性 (1分)	对项目档案资料是否齐全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1分。项目档案资料(合同书、验收报告、账务材料、发票等)齐全并及时归档,得1分,每缺一项扣0.2分,扣完为止。	1.00	1.00	
		项目质量或标准的健全性 (1分)	对项目是否具有完备的质量与标准要求评价。	该项分值1分。项目具有完备的质量与标准要求,得1分,否则不得分。	1.00	1.00	
		项目实施的控制情况 (2分)	对项目实施的控制情况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2分。项目实施与实施方案或计划相符,项目实施的控制情况好,得2分,每有一处不符合扣0.2分,扣完为止。	2.00	2.00	
	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的控制情况 (1分)	对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的管理控制情况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1分。项目单位采取了相应的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措施,对项目质量检查、验收等的管理控制情况好,得1分,否则酌情扣分。	1.00	0.80		
	组织实施 (10分)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四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标准分值	综合得分
产出 (35分)	产出数量 (10分)	实际完成率 (10分)	年度污水处理总量 (5分)	对照绩效目标,对项目完成情况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 5 分。指标分值=完成率*指标满分值 5 分,指标得分不超过 5 分。【完成率=(实际污水处理总量/计划污水处理总量)×100%】	5.00	5.00
			产出剩余污泥处理量 (5分)	对照绩效目标,对项目完成情况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 5 分。指标分值=完成率*指标满分值 5 分,指标得分不超过 5 分。【完成率=(实际产出剩余污泥处理量/计划产出剩余污泥处理量)×100%】	5.00	4.25
	产出质量 (15分)	质量达标率 (15分)	出水水质达标率 (5分)	经处理后的出厂水质是否达标。	该项分值 5 分。水质达标率=(水质达标的月份数/12)*100%。污水出厂水质达标率为 100%,得满分;每出现一个月份的出厂水质不达标,扣 0.5 分,扣完为止。	5.00	5.00
			设备年均完好率 (5分)	项目单位主要工艺设备日常维护、检修及实际运行状况(包括主要生产设备)。	①日常维护记录完整计 2 分,记录但不完整计 1 分,无记录计 0 分。②污水处理设备、设施运行状况良好(全年主要工艺设备完好率均大于 95%),计 3 分,否则不得分	5.00	5.00
			剩余污泥日均含水率 (5分)	对剩余污泥日均含水率情况进行评价。	该项分值 5 分。剩余污泥日均含水率达到 80%得满分,每增加一个百分点扣 0.2 分,扣完为止。	5.00	5.00
	产出时效 (5分)	完成及时性 (5分)	污水处理厂产能 (5分)	对污水处理厂产能进行评价。	①正常运行情况下,全年服务天数超过(含)355 天,得 3 分;服务天数达到规定 95%计 1 分,95%以下计 0 分;②城市污水处理率 95%(设计能力范围内进厂污水及时处理)的,计 2 分;污水处理率每下降 1%,扣 0.5 分,扣完为止。	5.00	5.00
	产出成本 (5分)	成本控制率 (5分)	— —	完成项目计划工作目标的实际节约成本与计划成本的比率,用以反映和考核项目的成本控制程度。	该项分值 5 分。成本控制率=((计划成本-实际成本) / 计划成本) *100% 成本控制率≥0,得 5 分,成本控制率<0,计 2 分。	5.00	5.00

一级指标及分值	二级指标及分值	三级指标及分值	四级指标及分值	指标解释	评价标准	标准分值	综合得分
效果（30分）	项目效益（30分）	社会效益（8分）	— —	项目实施对社会发展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该项分值8分。改善城市市容，提高卫生水平，保护居民身体健康等，按效益显著、较好、一般、较差、非常差、无效果，分别计8、6、4、3、2、1分。	8.00	8.00
		生态效益（8分）	— —	项目实施对环境生态所带来的直接或间接影响情况。	该项分值8分。将城区生活污水进行处理，将大大削减污水的直接排放，改善了当地河流的整体水质，生态环境得到综合治理，环境条件改善，按效益显著、较好、一般、较差、非常差、无效果，分别计8、6、4、3、2、1分。	8.00	8.00
		可持续影响（8分）	— —	项目后续运行及成效发挥的可持续影响情况。	该项分值8分。根据项目实施对人居环境、生态环境改善带来可持续影响，按效益显著、较好、一般、较差、非常差、无效果，分别计8、6、4、3、2、1分。	8.00	8.00
		社会公众或服务对象满意度（6分）	— —	污水处理后，社会公众满意度，含企业职工与周边居民。	该项分值6分。指标得分=满意率*6分。	6.00	6.00
合计						100.00	97.35